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文件

理工生化委〔2020〕10号

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关于调整学院领导班子分工的通知

纪委，各党支部，分工会、团委，各研究所、实验中心，各部门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学院领导班子分工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院长：方征平

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学科建设、人事与人才、财务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（主持）、副院长：楼文军

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。负责党建和思想政治、理论宣传、统战、安全稳定、分工会工作。

分管党政办公室。

联系化工与制药研究所。

副院长：沈昊宇

负责专业建设、本科生教学管理与招生工作、海外交流与合作工作。

分管教务办公室。

联系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研究所。

党委副书记：赵涵

负责学生教育管理、就业与校友、纪检监察、宣传与文化建设、信息档案管理工作。

分管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团委。

联系生物工程研究所。

副院长：王进波

负责科学研究、研究生教育教学、社会服务、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、资产管理与采购工作。

联系生物与化学工程实验中心。

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

2020年12月30日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0年12月30日印发